
闽科政〔2009〕46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产业技术创新 战略联盟构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厅机关各处室、有关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24号）和《福建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09〕5号），以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发挥科技支撑作用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实施意见》（闽政〔2009〕17号），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区域技术创新体系，进一步提升我省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为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活动。现将《福建省产

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在联盟构建活动中遇到有关问题，请及时反馈。

联系电话：厅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处 （0591）87882060

二〇〇九年九月七日

福建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24号），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发挥科技支撑作用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实施意见》（闽政〔2009〕17号），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区域技术创新体系，进一步提升我省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为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根据科技部等六部门《关于推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的指导意见》（国科发政〔2008〕770号）要求，结合我省产学研合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下简称联盟）是指以企业为主体，联合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产业技术创新需求为基础，以突破产业发展关键技术、创造知识产权和重要标准为目标，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契约为保障，形成的共同开发、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技术创新合作组织。

构建联盟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我省战略产业和支柱产业的技术创新需求为导向，以形成产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以企业为主体，围绕产业技术创新链，运用市场机制集聚创新资源，实现企业、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等在战略层面的有效结合，共同突破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支撑和引领产业技术进步，进一步推

动科技工作融入产业发展的大循环。

二、主要目标

至 2013 年，要在电子信息、光电、新材料、新能源、环保、机械装备、现代农业、海洋食品和生物医药等关系我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要领域，以科技重大专项等科技重大项目为载体，围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启动建立 10 个以上省级、20~30 个市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进一步促进大中小企业创新合作。通过联盟构建和规范运作，从产业层面落实增强我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进创新型省份建设的战略要求，提升产学研结合的组织化和制度化程度，创新企业共性和关键技术研发新机制，引领我省重点产业的技术进步，加快创新成果的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努力打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知名品牌和具有较强国内外竞争力的，并能够引领产业技术创新的研发协作平台与成果转化基地。

三、基本要求

构建联盟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和组成要素：

1、联盟要有明确的技术开发方向和技术产出目标，由企业、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等多个独立法人组成。联盟的依托企业处于行业龙头地位(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或创新型企业及试点占到 30% 以上)，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在合作的技术领域具有前沿技术或国家领先水平。鼓励其他科技类机构参与联盟构建。

联盟名称统一由“技术领域(项目)”、“产业类别”和“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组成。

2、联盟要有具备法律效力的联盟协议，明确技术创新目标，落实成员单位之间的任务分工，形成建立在长期战略合作契约模式基础上的战略联盟。联盟协议必须由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生效。联盟各成员共同投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3、联盟要设立决策、咨询和执行等组织机构，建立有效的决策与执行机制，明确联盟对外承担责任的主体。联盟执行机构应配备专职人员，负责有关日常事务。

4、联盟要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联盟可委托常设机构的依托单位管理联盟经费，政府资助经费的使用要按照相关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联盟经费使用要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监督机制。

5、联盟要建立必要的利益保障机制。联盟研发项目产生的成果和知识产权应事先通过协议明确权利归属、许可使用和转化收益分配的办法，要强化违约责任追究，保护联盟成员的合法权益。

6、联盟要建立开放发展机制。要根据发展需要及时吸收新成员，并积极开展与外部组织的交流与合作。联盟要建立成果扩散机制，对承担政府资助项目形成的成果有向联盟外扩散的义务。

四、主要任务

构建联盟是有效解决产学研合作主要问题的一项重要措施。各联盟成员单位在试点中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围绕产业技术创新的关键问题，开展技术合作，联手突

破产业发展的核心技术，形成产业技术标准；

2、建立公共技术支撑平台，组织并实现盟员单位间的创新资源有效分工、合理衔接，提高创新资源利用效率，实行知识产权分享；

3、实施技术转移，加速创新成果的商业化运用，不断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

4、联合培养人才，加强人员交流互动，为产业持续创新提供人才支撑。

5、充分发挥联盟的辐射和带动作用，积极示范、引导行业和区域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提高行业、企业整体技术创新能力。

五、支持措施

1、开展联盟试点工作，2009年先期启动3—5个省级和若干个市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试点，积极探索产学研用结合的长效机制和模式，总结经验，加快推进区域技术创新体系建设。

2、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科技投入、税收优惠、金融支持、政府采购等激励创新政策措施，积极协调帮助联盟及其成员单位在适用政策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或问题。

3、结合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区域科技重大项目的组织实施，重点支持项目承担单位，以技术（项目）研发为纽带，联合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4、深化科技计划资源配置改革，对联盟及其成员单位申报相关科技计划项目，予以优先立项支持；结合省级重点实验室、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的建设，对联盟建设的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予以重点支持。

5、建立科技联络员制度，省、市科技部门向联盟指定科技联络员，为联盟成员单位提供科技和政策咨询服务，辅导联盟成员单位申报科技计划项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创新型（试点）企业培育，以及政府激励创新政策适用、知识产权保护等。

6、在创建和推动联盟的过程中，进一步改革和创新科技工作思路和机制，着力引导、培育和发展我省科技中介机构在技术咨询、投资顾问、技术资讯与交易、人才培养等方面开拓新局面，营造现代科技服务体系，为联盟的建设和发展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六、组织实施

（一）联盟试点工作采取政府引导与自愿申报相结合的原则，分两种方式推进：

1、根据我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和支柱产业、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技术创新需要，有针对性引导构建联盟；

2、鼓励支持产业集群的龙头企业、核心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并围绕产业共性关键技术需求，联合组织其关联企业或上下游企业构建联盟。

（二）联盟试点申报程序：申请联盟试点单位编制试点工作方案（内容包括：成员情况、组成要素、主要目标、工作任务、科研投入、合作机制、管理机构等）一式三份，并将联盟章程、合作协议（复印件，盖核对章），于每年6月30日前由设区市科

技局签署意见盖章后上报省科技厅。第一批联盟试点申报时间为2009年10月30日前。其中：农业、工业、社发领域的联盟构建分别向省科技厅农业处、高新处、社发处申报，其它领域的向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处申报。省科技厅组织择优确定试点联盟，并授予“省x x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试点”牌证或证书。

（三）联盟试点考核程序：联盟试点运行满一年以上，向省科技厅提出考核申请。省科技厅组织进行考核，符合方案规定要件的，完成方案规定任务的，授予“省x x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牌证，并加大相关政策支持力度。对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其试点资格。

（四）对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进行跟踪考核与动态管理，每三年进行一次重新考核和评价。对考核年度未达到标准的联盟，延长半年时间进行整改，整改后考核仍未达到标准的取消授予其牌证，并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五）组织推广示范联盟的成功经验，扎实推进联盟工作的深入开展，不断增强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我省产业科技的竞争力。

- 附件：1.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协议书编写参考
2.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组建必要性的说明编写提纲

附件 1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协议书

编写参考

目 录

一、标题部分

二、序文部分

1. 缔约方基本信息

2. 鉴于条款

三、定义部分（视联盟具体情况制定，可省略）

四、主文部分

1. 联盟名称、组织原则和组建宗旨

2. 联盟的技术创新目标、任务和联盟成员的任务分工

3. 联盟的组织机构及职责

4. 联盟成员

5. 联盟的经费管理

6. 联盟的项目管理

7. 联盟收益分配原则和知识产权管理

8. 联盟的解散和清算

9. 违约责任

10. 一般格式内容

11. 联盟成员认为应当在协议中约定的其他事项

五、附件部分（视联盟具体情况制定，可省略）

六、结尾部分

一、标题部分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协议书**

二、序文部分

1. 缔约方基本信息

分别列明联盟成员各方的名称、住所地、法定代表人等基本信息。

协议缔结方应是企业、大学、科研机构等独立法人，具备法人主体资格。

协议缔结方的名称应是其营业执照或法人机构代码证上的名称全称，并与协议结尾部分加盖印章一致。

协议缔结方的住所地一般为实际住所地，协议中无特别规定的，该地址通常视为协议各方的通讯地址，即相关文件的送达地址。

协议缔结方的法定代表人应为企业工商登记或其他机构在登记机关登记备案的现任法定代表人。

2. 鉴于条款

由一个或数个“鉴于”字样开头的句子组合而成，表明协议

缔结各方系基于对各方主体资格、资质、订约目的、订约背景等事实的共同认识或特定认可，方签署此协议，鉴于条款一般不具体规定各方权利义务关系。

参考条款如：

鉴于：

1. 本协议缔约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签订本协议的合法主体资格，且各方相互确认彼此履行本协议的资格和能力。
2. 本协议缔约各方签订本协议旨在成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并规范联盟运作。

……

三、定义部分（视联盟具体情况制定，可省略）

约定将协议文本中反复多次出现的特定概念用简单的词组代替，以提升协议文本语言的精确性，避免重复冗长的叙述占去不必要的篇幅。

四、主文部分

1. 联盟名称、组织原则和组建宗旨

列明各方商定的联盟名称。写明联盟的组织原则和联盟的组建宗旨。视联盟组建的实际情况，写明联盟与有关社会组织的关系等。

2. 联盟的技术创新目标、任务和联盟成员的任务分工

技术创新目标部分根据联盟的实际情况，明确联盟技术创新的近期、远期目标。

联盟的任务及分工部分根据联盟的实际情况，明确为实现联盟技术创新目标而开展的具体任务，以及联盟成员的任务分工。对尚无法明确任务分工或将来开展的联盟项目的任务分工，应约定由相应各方另行协商签订有关协议。

3. 联盟的组织机构及职责

明确联盟对外承担责任的主体。对外承担责任的主体由缔约各方共同指定，可代表联盟签署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等文件。协议中需要规定对该责任主体的授权范围和授权程序，约定内部责任分担方式。

明确设立决策机构，如理事会。明确决策机构人员产生办法、人员组成、职责、工作制度和决策程序等。

设立咨询机构（视联盟具体情况，非必设机构），如专家咨询委员会。明确咨询机构人员组成、职责、工作制度等。

明确设立执行机构，如秘书处或办公室等。明确执行机构的组织结构、职责、主要负责人产生办法和工作制度。明确执行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可约定专职人员通过理事长单位或联盟常设机构依托单位委派、联盟成员委派、社会招聘等方式聘用。

可视情况明确联盟执行机构的人事管理制度。

参考条款如：

1. 本协议各方共同约定**单位（一般可以是联盟理事长单位），作为联盟对外承担责任的主体，代表联盟与相关政府管理部门签订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等文件；联盟对外签署的其他文件可由相关联盟成员就具体事项，共同出具授权委托书，委托联盟理事长单位签署。

2. 设立理事会、专家委员会和秘书处。理事会为联盟决策机构；专家委员会为理事会咨询机构；秘书处为联盟常设执行机构。

3. 理事会的组成、职责和议事规则。

3.1 理事会的组成。

3.2 理事会的职责。

3.3 理事会议事规则。

4. 专家委员会的组成、职责和议事规则。

5. 秘书处的组成、职责和管理机制。

.....

4. 联盟成员

明确联盟成员的基本资格条件，联盟成员的权利和义务，新成员加入、联盟成员退出和除名的程序和方式。可对新加入、退出和被除名的联盟成员约定有针对性的权利和义务。

明确新加入联盟成员与联盟原有成员之间契约关系的建立方式。例如可约定委托联盟理事长单位或联盟常设机构依托单位代表联盟与新加入成员签订加入联盟的协议，视同新加入成员与

联盟所有成员建立了契约关系；或约定以其他方式建立新成员与联盟所有成员之间的契约关系。

参考条款如：

1. 联盟成员的基本条件。
2. 联盟成员的权利。
3. 联盟成员的义务。
4. 联盟新成员的加入。
5. 联盟成员的退出。
6. 联盟成员的除名。

.....

5. 联盟的经费管理

明确联盟经费的来源，如联盟成员投入、政府财政资助、银行贷款及其他渠道等。对联盟成员投入部分，需约定投入的方式和比例。

明确联盟经费用途，如用于公用办公、项目研发等。

明确联盟经费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机构及其责任。如可约定由理事会委托理事长单位或联盟常设机构依托单位管理联盟经费，实行专帐管理，专款专用。

明确联盟经费的使用规则。联盟若设立研发基金的，应约定其来源和使用规则。

明确联盟经费管理和使用的内部监督机制。经费来源属于政府财政资助的，应明确执行国家有关经费管理监督规定。可约定接受经理事会确认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并报理事会审查。

联盟可就具体的联盟经费管理事项，制定《联盟经费管理办法》作为联盟协议的附件，或在联盟协议中约定联盟经费管理办法的制定和审批生效的程序。

参考条款如：

1. 联盟经费来源。

2. 联盟经费用途。

3. 联盟经费由理事会委托理事长单位或联盟常设机构依托单位设立独立帐目进行管理，接受理事会的监督和联盟成员共同认可的第三方的审计。

4. 公用办公经费的来源及管理和使用。

5. 项目研发经费的来源及管理和使用。

6. 政府资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

6. 联盟的项目管理

约定项目立项、实施、验收，以及相应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机制等事项。

明确承担政府计划项目须执行相应计划项目管理办法。

可视具体情况制定《联盟项目管理办法》作为联盟协议的附件，或在联盟协议中约定联盟项目管理办法的制定和审批生效的

程序。

参考条款如：

1. 联盟项目申请和立项程序

1.1 联盟项目的来源

1.2 联盟项目的申请和立项程序

2. 联盟项目的实施

3. 联盟项目的验收

.....

7. 联盟收益分配原则和知识产权管理

界定联盟收益的范围，约定联盟收益的归属、使用和分配原则。

明确约定联盟成员原有知识产权投入和共享规则，新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使用原则，以及许可使用、转让和转化产生的利益分配办法，联盟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等事项。

可视具体情况制定《联盟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作为联盟协议的附件，或在联盟协议中约定联盟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的制定和审批生效的程序。

参考条款如：

1. 现有知识产权的投入和共享

1.1 联盟成员在加入联盟前和在联盟组织的项目以外、未利用联盟资源和条件自行研发的现有技术成果，知识产权仍归其享有。

1.2 在联盟组织的项目中，项目合作方应签订协议，明确各自投入的现有知识产权及其权利共享的范围和方式。

1.2.1 在联盟组织项目的研发阶段，如项目合作一方在项目合作中需要使用联盟其他成员的专利技术，可不经授权无偿合理使用；如需使用联盟其他成员的现有的非专利技术（如非公知技术信息、技术秘密等），项目合作方之间根据现有知识产权投入的约定范围和方式使用，项目合作方和非项目合作方的联盟其他成员之间可通过协商，签订技术许可或转让协议。

1.2.2 在联盟组织项目的产业化阶段，如项目合作一方因项目研发成果的应用而需要使用联盟其他成员的现有知识产权，项目合作方之间根据现有知识产权投入的约定范围和方式，在公平合理条件下使用；项目合作方和非项目合作方的联盟其他成员之间可通过协商，签订技术许可或转让协议。

1.3 联盟组织项目的合作方，未经许可不得将他人投入的知识产权用于联盟项目之外的其他用途。

2. 新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使用和利益分配

.....

3. 联盟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

.....

8. 联盟的解散和清算

约定联盟解散的情形、解散程序和清算办法。

9. 违约责任

明确联盟成员违反协议规定义务应当承担的相应违约责任，

如追回联盟拨付的项目经费、赔偿给其他联盟成员造成的经济损失、予以除名等。

参考条款如：

1. 任何协议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经联盟理事会决定，可从联盟中除名，并由联盟理事长单位或联盟理事会指定的其他联盟成员代表联盟追回其承担联盟研发项目中政府资助资金和联盟配套资金，给其他联盟成员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 联盟成员被除名时，其不再享受本协议约定的联盟成员权利，但仍应承担保守联盟及联盟成员技术秘密的义务；对已经许可联盟其他成员在联盟项目中使用的知识产权，相应联盟成员仍有权按原有条件继续使用；对其已投入联盟的各类资金不予退还。

.....

10. 一般格式内容

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法律适用、协议生效和变更、文件送达等条款。这些条款在各种协议中的格式一般相近，编制时可视具体情形作相应取舍和调整。争议解决条款中可约定通过仲裁或诉讼方式解决争议，但不能同时约定仲裁和诉讼两种方式。

参考条款如：

争议解决：因履行本协议而引起的任何纠纷应通过相关各方友好协商解决，或通过联盟理事会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联盟常设机构所在地（如联盟秘书处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约定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法律适用：本协议及其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协议的生效和变更：本协议经协议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须经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

11. 联盟成员认为应当在协议中约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联盟的实际情况，明确联盟成员认为除上述内容之外，还应当约定的事项。

五、附件部分（视联盟具体情况制定，可省略）

列明附件清单及附件内容等。

各附件应具备生效的形式要件，即由相关方签署生效或按联盟协议规定的相应生效程序执行（如附关于通过该附件的理事会决议）。

六、结尾部分

联盟成员单位签章、签署日期等。

签章部分由联盟成员加盖单位公章，由联盟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由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的，须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组建必要性的说明 编写提纲

提出审核申请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应着重围绕以下几方面对联盟组建的必要性进行阐述和说明。

1. 产业发展状况。 主要对省内外相关产业的发展情况进行概括描述，包括产业发展的现状、前景、趋势，以及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2. 产业技术发展的特点、趋势及我省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概括介绍省内外相关产业技术发展的现状、主要特点和趋势，重点说明当前相关产业核心技术的世界和我国分布状况，我省在其中所处的位置及与国家先进水平存在的差距等。

3. 联盟技术创新活动与国家和省战略目标、产业发展政策的关联性。 重点说明联盟的技术创新活动是否符合国家和省战略目标，国家和福建省《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确定的重点领域，以及国家和省产业、环保和能源政策。如联盟的技术创新活动涉及省十一大重点产业调整振兴或战略性新兴产业，请说明。

4. 联盟组建对推动产业技术创新的作用。 主要围绕以下四方面进行阐述：①是否体现产业技术创新需求，有利于推动相关产业实现

重大技术突破，形成产业核心技术标准，支撑和引领产业技术创新；②是否具有较强的产业带动作用，有利于集聚和整合创新资源，形成产业技术创新链；③是否有利于掌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④是否有利于形成持续和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

主题词：科技 技术创新 联盟 方案 通知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09年9月9日印发
